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各類文件申請單暨繳費單

班 級	
學 號	
姓 名	中文 英文 (檢附護照首頁影本，英文姓名應清晰可辨，若有錯誤自行負責)
出生年月日	

＊請先至出納組繳費

申 請 項 目	單 價	份 數	金 額	備 註
中文單學期成績單	10 元			_____學年_____學期 ☐ 排名 ☐ 不排名
中文歷年成績單	10 元			☐ 排名 ☐ 不排名 兵役折抵役期者，申請後尚須至教官室蓋章。
英文歷年成績單	20 元			
中文在學證明	10 元			限在校生申請。
英文在學證明	20 元			限在校生申請。
合計金額				
出納組收款人（行政大樓 4 樓）				

- 註：1. 請本人親自申請，並檢附有效證件(正本)。若委託他人申請者請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證件(正本)。
2. 英文名字須與護照相同，請填寫正確工整，若有錯誤自行負責。
3. 通訊申請者：
- a. 請檢附有效證件正反面影本。
 - b. 工本費以現金或至郵局購買等值郵票，並附掛號回郵信封，否則不予處理。
 - c. 自教務處收件後二個工作天可完成，不含郵寄時間。